

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独立意见

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，公司聘任吴微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吴微女士的任职资格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经审查吴微女士的个人履历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；

2、经审查，吴微女士由公司总经理提名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

3、经审查，吴微女士的学历、工作经历、身体状况均能够胜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要求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董景良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2 月 21 日

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独立意见

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，公司聘任吴微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吴微女士的任职资格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经审查吴微女士的个人履历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；

2、经审查，吴微女士由公司总经理提名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

3、经审查，吴微女士的学历、工作经历、身体状况均能够胜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要求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杨百宣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2 月 21 日

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独立意见

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，公司聘任吴微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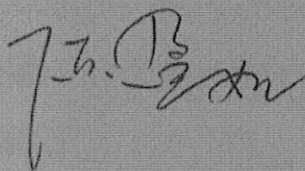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吴微女士的任职资格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经审查吴微女士的个人履历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；

2、经审查，吴微女士由公司总经理提名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

3、经审查，吴微女士的学历、工作经历、身体状况均能够胜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要求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2 月 21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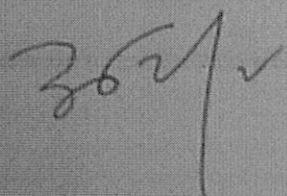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独立意见

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，公司聘任吴微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吴微女士的任职资格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- 1、经审查吴微女士的个人履历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；
- 2、经审查，吴微女士由公司总经理提名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
- 3、经审查，吴微女士的学历、工作经历、身体状况均能够胜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要求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2 月 21 日